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2月27日14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吴厚刚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审议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1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》。

董事罗伟新反对理由为：鉴于獐子岛集团近几年经营异常，公司管理混乱，且最近一年多其管理层的重大经营决策都存在“家长式”作风，没有充分和董事会的董事、股东共同讨论，达成一致意见决定的，故现在的管理层失去股东的信任。另外议案一中提到国家海洋环境监测中心出具的《獐子岛集团底播贝资源调查与评估》是其管理层单方面聘请出具的，也是议案一提请的唯一支撑的报告，本董事有理由认为报告内容的真实性，公允性和公平性有所偏颇成分，出于对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，本次提请议案一给予反对意见。

议案全文刊登在2020年2月29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—15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就该议案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2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1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

董事罗伟新反对理由为：鉴于獐子岛集团公司现有管理层失去股东的信任且公司管理混乱，为了更好的维护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，在公司风雨飘摇之际，对如此重要岗位的变动，本董事认为此岗位公开选聘或由股东们共同推荐为宜，故对议案二给予反对票。

经公司总裁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黄万成先生为总裁助理、聘任刘坤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、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—16）。

特此公告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29 日